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5 年 5 月 23 日，公司以书面形式发出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2025 年 5 月 30 日，本次董事会以现场方式召开。董事会会议应当出席的董事人数 7 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 7 名。会议由董事长王彤宙主持，会议召开程序及出席董事人数符合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全面预算方案的议案》

（一）同意公司 2025 年全面预算方案。

（二）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审计与内控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三）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 A 股股份方案的议案》

（一）同意回购公司 A 股股份的方案。

（二）该事项的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中国交建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 A 股股份方案的公告》。

（三）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建立公司股份回购长效机制的议案》

同意建立公司股份回购长效机制，主要用于应对股价连续下跌或交易所窗口指导时被动触发采取的应对措施。回购触发条件为连续 20 个交易日内公司股票收盘价格跌幅累计达到 20%或者公司股票收盘价格低于最近一年股票最高收盘价格的 50%。被动触发回购机制的回购金额单次不超过 5,000 万元，每日回购当日公司股票成交量的 5%-10%。回购期限按 5,000 万元回购金额用完或连续实施 5 个交易日，孰先发生之日止。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中交城投投资广州市黄埔区南岗北、夏园、金坑村银岭片区、金坑村邓屋片区城中村改造项目的议案》

（一）同意公司附属公司中交城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与科学城（广州）城市更新集团有限公司（简称科学城城更集团）按 49%：51%的股比共同出资设立四家项目公司，分别投资广州市黄埔区南岗街南岗社区亨元、柯庄片区城中村改造项目，广州市黄埔区穗东街黄埔东路北片城中村改造项目，广州市黄埔区新龙镇金坑村银岭片区城中村改造项目，广州市黄埔区新龙镇金坑村邓屋片区城中村改造项目。项目总投资 215.9 亿元，城中村改造专项借款 172.72 亿元（占比 80%），由科学城城更集团作为城中村改造专项借款的借款主体和还款主体，项目公司不承担任何借款责任；资本金 43.18 亿元（占比 20%），按股比公司方资本金出资 21.16 亿元。

（二）本议案已经战略与投资及 ESG 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31 日